

债券代码：149525.SZ

债券简称：21越租01

债券代码：149609.SZ

债券简称：21越租02

债券代码：149682.SZ

债券简称：21越租03

债券代码：148089.SZ

债券简称：22越租G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总经理发生变动

之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2023年3月

声明

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次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

本报告仅对公司债券受托的有关事项进行说明，不构成针对公司债券的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1 越租 01”，债券代码 149525）、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21 越租 02”，债券代码 149609）、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债券简称“21 越租 03”，债券代码 149682）和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碳中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2 越租 G1”，债券代码 148089）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签订的《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下述事项予以报告。

根据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披露的《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关于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发行人聘任蒲尚泉同志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蒲尚泉同志不再担任公司首席风险官，具体情况如下：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原任职人员基本情况

发行人于 2022 年 8 月 9 日发布了总经理离任公告。中信证券已于 2022 年 8 月 12 日根据上述公告出具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发生变动之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二）新聘任人员基本情况

表 新聘任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任期起始时间	设置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
1	蒲尚泉	自2023年3月起	是

（三）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根据公司有关文件，聘任蒲尚泉同志担任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总经理，蒲尚泉同志不再担任公司首席风险官。

（四）事项进展

上述事项已通过内部有权机构审议，有关事项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尚在办理中。

二、影响分析

本次总经理变动属于公司正常人事变动，对企业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董事会、监事会或其他内部有权决策机构决策依然有效。上述人事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中信证券作为 21 越租 01、21 越租 02、21 越租 03 和 22 越租 G1 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中信证券就有关事项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受托管理协议》的有关规定和约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临时公告。

中信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就发行人上述重大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总经理发生变动之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 3月 31日